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PUBLIC PROCUREMENT LIMITED

中國公共採購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94)

業務發展之最新情況

緒言

本公司作出本自願性公告，向其股東及準投資者通報本集團的最新業務發展。

董事會欣然公布，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七日，本公司與浙江九好辦公服務公司訂立戰略合作協議，內容包括雙方在建議項目的合作方式。本集團主要從事公共採購相關業務，譬如開發與營運電子化公共採購平台、能源管理承包服務、以及為採購平台使用者提供其他增值服務。本集團尤其營運中國公共採購平台。浙江九好辦公服務公司主要提供行政與後勤支援服務，包括但不限於向企業提供辦公室物資和行政服務。戰略合作協議的提供構成進一步建議項目實施協議的準備基礎。

戰略合作協議主要條款

根據戰略合作協議，本公司與浙江九好辦公服務公司同意的事項，包括成立公司以設立和營運後勤服務平台。預計後勤服務平台將為中國公共採購平台轄下的線上平台，可讓用戶尋找辦公室物資供應商和行政服務供應商，與他們進行交易。本公司與浙江九好辦公服務公司同意，為對方的業務拓展提供支持、建設營運後勤服務平台、以及開拓市場服務及其他後勤服務平台相關服務。根據戰略合作協議，本公司可利用後勤服務平台提供第三方服務，其中包括線下營銷服務、第三方支付服務、供應鏈融資服務、認證服務、徵信服務、保險服務、培訓服務、諮詢服務、廣播服務及展覽服務，並可就該等服

務收取費用。預計本公司與浙江九好辦公服務公司將訂立進一步實施協議，議定合作方式細節及有關後勤服務平台營運的收入分成安排。

根據戰略合作協議，本公司與浙江九好辦公服務公司同意，以下列方式就建設營運後勤服務平台開展合作：

1. 本公司同意協助浙江九好辦公服務公司發展政府、國企、高校、軍隊等公共機構類客戶，開展線下推廣，浙江九好辦公服務公司同意利用其行政及後勤支援服務供應商的能力，支持本公司的後勤服務平台業務拓展；
2. 本公司同意(i)授權浙江九好辦公服務公司，在後勤服務平台的營運中，使用本公司的第三方支付系統；(ii)保證第三方支付系統的安全性和穩定性；及(iii)提供相應的技術諮詢服務，而浙江九好辦公服務公司則同意將閑餘資金部分儲存在本公司的第三方支付系統內；
3. 本公司與浙江九好辦公服務公司同意，合作在後勤服務平台開發供應鏈金融服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結算、支付、保險、供應鏈融資、商業保理、融資租賃、電子票據等服務；
4. 本公司與浙江九好辦公服務公司同意，合作在後勤服務平台開展微信服務，確保供應商的質量和履約能力。本公司同意的事項包括，為後勤服務平台用戶提供第三方微信服務；
5. 本公司與浙江九好辦公服務公司同意，在後勤服務平台開展資本市場合作，方式包括在後勤服務平台提供投融資服務；及
6. 本公司同意與浙江九好辦公服務公司共享營運電子交易平台所取得的採購信息，浙江九好辦公服務公司同意與本公司共享線下營運取得的供應商信息。

訂立戰略合作協議未必代表會簽署任何實施協議，股東及準投資者在買賣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發出公告，讓本公司股東及準投資者知悉有關上述事項之任何重大進展。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中國公共採購平台」	指	本集團營運的電子化公共採購平台
「本公司」	指	China Public Procurement Limited中國公共採購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受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後勤服務平台」	指	根據戰略合作協議擬設立旨在採購辦公室物資以及行政和後勤服務的電子商務平台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建議項目」	指	有關根據戰略合作協議設立旨在採購辦公室物資的電子商務平台之建議項目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戰略合作協議」	指	本公司與浙江九好辦公服務公司就(其中包括)建議項目之合作方式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七日訂立的框架合作協議
「浙江九好辦公服務公司」	指	浙江九好辦公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公司並為本公司之獨立第三方

承董事會命
中國公共採購有限公司
主席
程遠忠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七名執行董事程遠忠先生(主席)、何偉剛先生(榮譽主席)、閻威先生(首席執行官)、張萬鈞先生、張中民先生、楊磊先生及彭智勇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王寧先生；以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胡晃先生、陳子思先生、徐海根先生、沈紹基先生及鄧翔先生。